

双城周刊

川剧保护与传承挑战重重 川渝协同立法 助力古老艺术再现光彩

龙群正在进行川剧表演。(龙群川剧团供图)

□新重庆-重庆日报记者 赵欣 王亚同

“自古红颜多薄命，行行复行行，走走又听听……”莫愁湖畔，柔肠寸断，粉泪盈盈，相传，屈原与莫愁女，曾留下一段瑰丽唯美的爱情传奇。在川剧艺术中，这段传奇得到了全新演绎。

6月16日中午，重庆磁器口古镇花坞戏剧社，龙群川剧团编排的大幕戏《莫愁女》首演，60多位戏迷如约赶来。多年来，每个周日来看龙群表演，是他们的期待。

“每个周日能顺顺利利地给戏迷们表演，也是我最大的心愿。”年过五旬的龙群，看起来比实际年龄年轻，身为重庆

最知名的民营川剧团团长，她带着她的团，已倔强地“生长”了近30年。30年来，他们心怀梦想，克服了重重困难。

“戏迷的不离不弃，是我们坚持的最大动力。”对龙群他们而言，演川剧不仅为谋生，也是为了艺术传承。正是在以龙群为代表的民营院团和以重庆市川剧院为代表的国家院团合力之下，今天的川剧艺术得以发扬光大。

就在前不久，川渝两省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了一次川剧保护传承立法调研工作，对重庆市川剧院、龙群川剧团等单位展开调研。

川剧的保护传承中，面临哪些困难和挑战？连日来，记者进行了采访。



5月14日，沙坪坝区磁器口古镇，川剧演员精彩的表演赢得游客阵阵掌声。 特约摄影 孙凯芳/视觉重庆



5月29日，重庆科学城驿都实验学校，留学生在川剧演员的带领下学习川剧的手眼身法步。 记者 崔力 摄/视觉重庆



在共建巴蜀文化旅游走廊重大活动启动仪式现场，川渝两地川剧人正同台演出。 记者 郑宇 摄/视觉重庆

现状

“没有固定阵地，我们的心常常是悬起的”

“昆高胡弹竹”，五腔共和形成的川剧艺术，植根于巴山蜀水，是川渝地区共同的文化名片。作为我国传统戏曲瑰宝，川剧已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具有鲜明的地域特色与文化内涵。

川剧这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既与人民生活高度融合，也承载着中华民族的基因和血脉。

过去，川渝地区人民逢年过节、红白喜事等都离不开川剧。随着社会的发展，文化娱乐生活极大丰富，传统戏曲的地位逐渐式微。

对此，龙群深有体会。“我10岁时考入重庆川校，这个学校是为全市区县川剧团培养演员的，上学就是铁饭碗。毕业后，我被分配到璧山川剧团，谁知没两年这个团就撤销了。”眼看着铁饭碗被打碎，龙群只好一边开餐厅寻找生计，一边偶尔参加坐唱过戏瘾。她嗓子好，技艺精湛，很快就在民间收获了声名。

1995年2月，龙群在磁器口成立了川剧团。那时，观众只需花5块钱，就可以一边喝茶一边观赏两个多小时的川剧表演。渐渐地，龙群川剧团有了一大批铁杆会员，其中年龄最大的已80多岁。

“这30年来，我们并非一帆风顺，有朋友仿‘北漂’说法戏称我们是‘磁漂’，因为我们没有固定场地，几乎每年都要为场地发愁。没有固定阵地，我们的心常常是悬起的。”龙群说，直至今年3月30日，花坞戏剧社发出邀请，他们才得以迁入新阵地。

在此之前，他们在餐厅驻场，因为观众和食客的位置不好分配，只驻场了半年。沙磁巷也曾邀请他们驻场，因为种种原因，对方提前结束了合同。沙磁巷之前，解放碑新华国际好心让他们演出，又因为一些问题让他们离开。

“待得最久的是宝圣宫，可后来因为有老板租下场地经营，我们被迫离开。后来，我们还在磁器口租车库自己修了剧场，可每年都被水淹……”龙群的声音有些忧伤，她说固定的阵地是他们最大的诉求，因为有了阵地，才能保证演出，才能形成固定的观众群，进而吸引更多观众。

场地不但不固定，最好选址还要对观众友好。龙群说，川剧老戏迷多是客观事实，目前他们川剧团80%以上的观众都是老人，所以演出地点的交通便捷与否就很关键，“之前在新华国际，轨道站出来几步路就到剧场，而在磁器口，下了地铁还要走十几二十分钟。一些老戏迷哭着给我打电话，说想来看戏啊，就是路太远，走不动啊……我着急也没

用啊。尽管这样，每个星期天，还是有很多甚至从区县来的戏迷，一早坐班车换地铁赶来，我们非常感动。”

危机

剧目陈旧人才断层，是传承中的大问题

戏曲艺术中，剧本和演员的影响力非常关键。

“从剧目上看，川剧早有‘唐三千，宋八百，数不完的三列国’之说，这意味着三百多年前，川剧就形成了丰富的剧目宝库。但随着时代发展，随着老一辈艺术家逐渐离去，口传心授没有了传承人，越来越多的老戏消失在历史中。”重庆市川剧院相关负责人说，目前，重庆地区能够演出的川剧剧目不足500个，且绝大多数讲述的是古代故事，仅有少数作品基于近现代题材，现实主义题材改编创作，“在紧跟时代步伐、反映现实生活原型、体现艺术创作的真善美方面，存在明显不足。”

“在守正创新方面，这些年重庆川剧也取得了很大成绩。川剧《江姐》就是其中的代表。”市文化和旅游研究院相关负责人称，荣获第十七届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文华大奖”的《江姐》，是作为典型的巴渝文化符号的川剧为重庆文化史浓墨重彩书写的跨越时代的华章。它立足经典，通过本土化、人性化、当代化的表达，再塑经典，为赓育于斯的红岩精神作出最生动的阐释，让红岩英雄的赞歌在新时代余音长存，“强调了川剧的当代审美，令人耳目一新。”

不过，更多剧团的创作，仍在固守传统戏“老演法”，缺乏对当代观众审美的审视与回应。比如，永川区作为全市为数不多保留有川剧院团的区县，虽逐年加大对川剧事业发展的投入力度，但川剧发展属于纯公益事业，除财政资金外无其他资本投入。“而剧目编排、舞台修缮、设备购置、人才培养等方面，都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金。”永川区文联工作人员说。

守正创新，基础是守正。市川剧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守正就意味着要进一步加大对优秀传统文化剧目的挖掘整理，“古老川剧的一大魅力，就在于戏文唱词本身，比如《情探》里唱的‘梨花落，杏花开，梦绕长安十二街’，简直美到了极致。在传统老戏里，像这样的好东西太多太多，但现在的川剧界，好多好东西都丢掉了，或者说很难捡起来了。如果能深入挖掘整理，把老戏搬上舞台，打造新作品，用戏曲艺术反映时代要求，保护传承才真正发挥了效力。”

戏曲是一门角儿的艺术，不同行当的演员，要综合掌握“唱、念、做、打”基本功和“手、眼、身、法、步”五种表演技法，每个行当的表演均具有极强的程式性。但现状是，行当不齐持续困扰着剧团。

“我们院以旦角、生角为主的文戏见长，但川剧中的老旦、老生、丑角的表演其实也很有看头，我们就是缺人。”市川剧院工作人员介绍，培养一名合格的川剧演员需要8—10年，周期长、专业性强。市川剧院现有从业人员约500人，其中专业川剧演员不足200人，专业川剧打击乐演奏者不足40人，川剧导演、编剧、作曲等本土创作者不足10人，川剧理论研究人才不足10人，人才断层已成难题。

“川剧表演行当不齐，生旦净末丑演员不全，吹拉弹唱品质不高，头面服饰装备不足，发展后劲有待加强。”九龙皮戏剧曲艺家协会相关人员认为，行业前景渺茫，是造成川剧传承出现严重断层和后备人才匮乏的根本原因。因此，以立法的形式对川剧艺术进行保护传承，很有必要，“希望将川剧纳入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目录，在合法合规范围内，为其提供更多支持，让这门古老艺术不断焕发出新的生命力。”

出路

川渝首创，探索在文化领域跨省协同立法

今年5月底，重庆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首次审议了《重庆市川剧保护传承条例（草案）》（以下简称条例草案）。同期，四川方面也首次审议了川剧保护传承条例。

川剧保护传承立法，是川渝两地营商环境、嘉陵江生态保护、铁路安全管理之后，协同立法的第四个项目，也是全国文化领域开展跨

省协同立法的首次探索。

“从立项到调研，再到起草和审议，川渝两地并肩而行走过了很长一段路。”市人大教科文卫委有关负责人说。

此次川渝协同立法的“标的”，为什么是川剧？

该负责人介绍，川剧是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瑰宝，也是川渝两地共享的首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作为中国西南地区影响最大的地方剧种，其最能体现巴蜀文化特质、最能展现川渝人民精神风貌，也是两地民众相亲相融的文化之根和情感纽带。然而，当前川剧传承发展面临着严峻挑战，在市场风格快速切换中，基层院团濒临消亡，从业人员紧缺、传承链条断裂，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困难重重，“亟待从制度层面解决川剧保护传承中的难题，完善机制、强化人才培养等保障。”

据了解，2023年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了新修改的立法法，明确赋予“区域协同立法”的法律地位和效力，自此，川渝协同立法在前期探索基础上走向纵深。而为中华戏曲瑰宝川剧立法，是两地协同立法提质扩面的重要一步。

川剧保护传承，大家最关注什么，哪些是最急需、最紧迫的？

一位多次参加立法调研的重庆川剧界业内人士介绍，以重庆为例，当前全市国有川剧团仅剩4个，区县级川剧团基本消亡，川剧从业人员锐减，专业川剧演员更少，能演出的川剧剧目不超过500个且创新较少。同时，川剧发展传承生态链条断裂，政策与保障力度不足，“四川方面的情况也差不多，可能要稍微好

一些。”

除了破解困境，多数立法参与者对川剧传承创新发展有着更高期待。围绕“有人演”“有人看”“演什么”“怎么演”，以及提高“影响力”“传播力”等，两地有关方面进行了深入互动和走访借鉴。四川哪些做法有前瞻性，重庆哪些做法提供了有力保障……点滴汇聚，逐渐成形。

为实现立法管长远、管根本，今年3月，川渝两省市人大常委会有关负责人还分别带队，共赴陕西省开展联合调研，这是两省市人大开展协同调研形式的创新尝试。

陕西省在2021年出台的秦腔艺术保护传承发展条例，是全国首部省级地方戏曲保护法规。川渝调研组就川剧立法中关注的制定保护专项规划、地方戏曲宣传普及和群众基础培养等，与陕西方面进行深入交流，借鉴学习其保护传承活化利用资源、推动创新发展等经验。

从着手全面了解现状问题，到汇总梳理分析，再到围绕条例的主要内容、体例结构等达成共识，川渝协同川剧立法的“进度条”不断刷新；2023年预备立法项目、2024年审议项目、今年5月底分别完成首次审议。

川渝两地采取了“条例+条例”模式：两地条例草案在主要内容、体例结构基本保持一致的基础上，又各自突出川渝特色，在具体保护对象、院团发展等内容和部分表述上有所差异，实现“大同小异”。

比如，重庆的条例草案明确了政府加强组织领导，以文化旅游部门为主，教育、人社等多部门参与；明确了财政资金、政府购买服务和财税金融等支持政策；提出完善川剧职业教育、学历教育和人才培养体系，支持川剧代表性传承人、艺术名家成立工作室，通过收徒传艺、示范展演等方式培养青年川剧后备人才。

四川的条例草案，明确了政府在川剧保护传承中的角色，包括财政投入、设施建设、人才培养等，特别强调对川剧艺术表演团体的支持，包括保护和传承川剧艺术品牌，如名团、名家、名戏、名址，并对川剧独有流派的遗产进行保护。同时建立传习基地，注重集体传承和活态传承。

条例草案还就两地建立合作机制和内容、人才培养、文化交流等作出规定，明确两地建立川剧保护传承合作机制，定期联合举办川剧节、青年演员赛事、学术交流等活动，支持两地在剧目传承、创作、演出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联合打造川剧艺术精品。

这些声音，都让龙群等川剧表演艺术坚守者充满了信心，“过去很难，但我相信随着川剧立法的逐步推进，川剧人的明天会更好。”



渝中区国泰艺术中心，川剧《江姐》选段演出。 首席记者 龙帆 摄/视觉重庆